

# 自主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汕头大学住宿书院（学生宿舍）第二期（甲）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等咨询服务项目**

**招标编号：STU-FWZB-2019-017**

**招 标 人：汕 头 大 学**

**组织招标：汕头大学招投标中心**

**发布日期：2019年8月5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部分 合同（样式）**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汕头大学拟进行住宿书院（学生宿舍）第二期（甲）工程项目的建设。根据工程建设需要，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等咨询相关服务项目，按照《汕头大学采购与招投标管理办法》进行公开招标，现诚邀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名称：**汕头大学住宿书院（学生宿舍）第二期（甲）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等咨询服务项目  
  **二、招标编号：**STU-FWZB-2019-017

**三、投标限价：**人民币29.28万元（其中编制项目建议书最高限价为¥9.7万元，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最高限价为¥19.58万元）  
 **四、项目概况、服务内容及工期要求：**

1.汕头大学住宿书院（学生宿舍）第二期（甲）建设项目：包括新建两座9至15层住宿书院，规划总建筑面积约42800平方米，可新增2700个床位及学生食堂、书院空间（学生活动室、学习室、多功能室、交流空间及书院管理办公室等，其中一座配套建设人防地下一层。项目总投资估算为人民币27820万元；

2.服务内容：通过本次招标，选择1家中标人编制并提供项目建议书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3.工期：15个日历天。

**五、投标人资格合格条件：**

1.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证明材料复印件）；

（2）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8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可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2.投标人须持有有效的乙级或以上建筑专业工程咨询资质证书或通过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根据《工程咨询行业管理办法》2017年第9号令，对工程咨询单位实行告知性备案管理，工程咨询单位通过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就能够从事相关工程咨询工作）；

3.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招标人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

5.已报名成功并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分包。

**六、报名方式：**

1.有意向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请在2019年8月10日17:00前以电子邮件通知汕头大学招投标中心，邮件主题“报名-汕头大学住宿书院（学生宿舍）第二期（甲）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等咨询服务项目”。为避免遗漏，请发送电邮后再电话确认。

2.以邮件附件方式附投标报名函（详见附件）、营业执照扫描件、有效资质证书复印件或备案通过信息截图，以上资料须加盖单位公章。届时，如报名参加投标的申请人数量过少不足以形成充分竞争时，招标人可以发出补充公告，适当延长报名时间。

3.本项目招标文件免费发放，投标人可直接下载本公告附件之招标文件，无需购买。

**七、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19年8月16日10:00时至15:00时；

2.投标截止时间：2019年8月16日15:00时。

3.开标时间：2019年8月16日15:00时；

4.递交投标文件地点：广东省汕头市大学路243号汕头大学招投标中心（文东401-1室），邮编：515063；

5.开标地点：汕头大学招投标中心会议室；

6.本项目只接受在截标当日由投标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亲自递交的投标文件。其它形式（包括电报、传真、邮件、邮寄等）的投标均为无效投标。

**八、资格审核及正式投标人的确定方式：**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由招标人成立的评标小组负责对各参投单位进行资格审核及确定正式投标人。

**九、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本公告在汕头大学主页（网址：https://www.stu.edu.cn/）招标信息专栏、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信息公告栏上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上述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注：本项目招标文件随招标公告一并在上述网站发布，招标文件一经在上述网站发布，视为发售给投标人）。

**十、温馨提示：**

1.递交投标文件时，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报价资格，请于投标截止前适当提前到达。

2.为了提高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希望已经报名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供应商，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3日前，以邮件方式告知我中心。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十一、有关本次招标之事宜查询：**

1.招标组织：汕头大学招投标中心

电 话：0754-86502988、86502559

联系人：徐老师、董老师

传 真：0754-82903697

邮 箱：o\_ztbzx@stu.edu.cn

2.监督部门：汕头大学纪检监察审计处

电 话：0754-86502346

联系人：邱老师

邮 箱：o\_jwb@stu.edu.cn

汕头大学招投标中心

2019年8月5日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一、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其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的澄清

（1）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应将要求澄清的问题以文字形式于投标截止时间前5天直接送达或邮件通知招标人。

（2）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或疑问的，招标人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2.招标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1）招标人可以用书面/公告补充通知的方式对招标文件进行补充和修改。

（2）所发出的补充通知将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发给所有已报名的投标人。该补充通知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人在收到该通知后须予以确认。

（3）招标人发布补充通知后，应考虑是否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在所有已报名的投标人确认补充通知不影响其标书编制的情况下，招标人可以不推迟投标截止时间。

**三、投标总则**

1.投标文件的编写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

的内容和格式，提交完整的投标文件。

（2）投标语言和计量单位。投标文件和来往函件用中文书写，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以人民币为计量单位。（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

（3）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进行投标。

（4）投标人应确保，招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

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5）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

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6）每一种规格的货物/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7）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组成内容，投标文件请使用A4规格纸张按顺序装订成册，应有明显的指引目录，每页应有页码，封面标明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盖章，本章有提供格式文件的请按格式要求提交**。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备注 |
| **商务部分** | |  |
| 1 | **投标承诺函** | 附件1 |
| 2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本证明书）** | 附件2、附件3 |
| 3 | **开标一览表** | 附件4 |
| 4 | **有效的乙级或以上建筑专业工程咨询资质证书复印件或备案通过信息截图** |  |
| 5 | **营业执照复印件** |  |
| 6 | **提供2018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  |
| 7 |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 **商务文件** | |  |
| 8 | **《商务评分表》需提供的内容** |  |
| 9 |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商务文件资料** |  |
| **技术文件** | |  |
| 10 | **《技术评分表》需提供的内容** |  |
| 11 |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技术文件资料** |  |
| 12 | **商务评审自查表** | 附件6 |
| 13 | **技术评审自查表** | 附件7 |

**特别提示与要求！**

**请投标人严格按照表格内容及要求制作投标文件，所有证书类文件提供复印件且必须在有效期内。**

3.投标文件的提交

（1）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采用胶封装订成册，具体包括：

**a.投标文件一式6份（正本1份，副本5份），投标资料恕不退还。**

**b.开标信封，内放开标一览表复印件.**

（2）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的内容应一致，如果正本与副本内容不符，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投标人有约束力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在旁边签字方有效。

（3）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全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4）所有投标文件应在规定的投标时间,由投标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亲自送达投标地点，任何迟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邮寄、电报、电话、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投标视为无效投标。

（5）招标人对因不可抗力事件或因投标文件未装订成册而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6）所有投标文件必须装入密封的信封或封套，并在封口上加盖投标人的公章。无密封或未加盖公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文件一式6份（正本1份，副本5份），每份投标文件的封面上写明：

（1）正本或副本；

（2）项目名称；

（3）招标编号；

（4）投标时间；

（5）投标人名称及地址。

4.投标有效期

（1）投标有效期是投标截止日算起，投标文件中所有报价和承诺保持有效的时期。

（2）要求投标有效期为90天。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有之权利、应负之责任及所有承诺也相应延续。

5.投标的修改。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其投标，但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其投标。

6.投标的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撤标，但在投标截止后不允许撤标。

7.开标、评标和授标

（1）招投标中心将按《汕头大学采购与招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组织开标、评标和授标。

（2）评标小组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但是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评标小组将只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

（4）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消不合格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5）评标小组将按已定原则进行评标，详见评标办法。

（6）合同将授予符合招标文件条件并对招标人最为有利的投标人，招标人没有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最低评标价法除外）。

（7）招标结果在网上公告后，由招投标中心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应依时与招标人签约。

（8）招标人与招投标中心没有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不中标的理由。

8.保密要求

（1）凡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投标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从投标截止日起到定标日止，投标人不得与参加评标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中标人方面向参与评标的有关人员和甲方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3）本项目任何当事人应当遵守保密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未经采购人和招投标中心书面许可，不得泄露与本项目有关的商业秘密和业务资料。

**四、签约**

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5天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简介：**

1.项目概况：

（1）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进一步提高高等学校毛入学率的实施方案（2019-2021 年）的通知》（粤府[2019]7号）、广东省教育厅关于报送提高高等教育毛入学率基建项目规划（2019-2021 年）的通知》（粤教函[2019]23 号），及结合汕头大学的发展规划需要。拟进行住宿书院（学生宿舍）第二期（甲）工程项目的建设。

（2）汕头大学住宿书院（学生宿舍）第二期（甲）建设项目：项目选址在在西区四合院和苗圃，包括新建两座9至15层住宿书院，规划总建筑面积约42800平方米，可新增2700个床位及学生食堂、书院空间（学生活动室、学习室、多功能室、交流空间及书院管理办公室等，其中一座配套建设人防地下一层。项目计划于2019年8月启动立项前期工作，2020年2月开工， 2021年6月底前竣工移交使用。项目总投资估算为人民币27820万元。

**二、承包方式及工期要求：**

1.承包方式：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单位，需提出可行的项目建议书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方案以及报价，总价包干。

2.工期要求：中标人于合同生效后15个日向招标人交付项目建议书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稿。 招标人审阅初稿确认后，中标人3日内招标人交付该项目盖章的项目建议书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正式稿）8 套及电子版。报告在报招标人审批或主管部门审批过程中，若报告需要修改，由中标人负责免费修改。

**三、工程范围及限价**

1.承包范围：

汕头大学住宿书院（学生宿舍）第二期（甲）建设项目项目建议书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报告编制咨询项目建议书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2.投标最高限价为：¥29.28万元

**四、项目建议书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具体需求如下：**

1.编制项目建议书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 项目建议书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需要达到国家相关深度要求及学院投资决策及主管部门备案要求；

3.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主要内容包括且不限于：（1）总论；（2）项目建设必要性及建设规模；（3）场址介绍及建设条件；（4）项目建设方案；（5）环境影响评；（6）组织机构及人员配备；（7）项目实施及进度计划；（8）招投标情况；（9）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10）社会效益分析；（11）结论与建议。

4.项目成果包含项目建议书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纸质版、电子版。

5. 项目建议书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达到发包人的主管单位（广东省发改委、广东省教育厅）立项要求的质量和深度。

**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一、概述**

本次招标由汕头大学采用自主招标方式进行，评标依据《汕头大学采购与招投标管理办法》组成的评标小组负责完成。

本次招标的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本次评标是以招标文件为依据，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推荐综合实力强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评标分二个阶段：

第一阶段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才进入后续评审，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为无效投标，不进入后续评审；

第二阶段为商务技术评审，若评标小组认定某投标未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则该投标被视为无效投标，不进行打分，且不进入后续评审；

**二、评标程序**

（一）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评标小组首先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检查项目包括：

**1.投标人是否满足招标文件“合格投标人资格”条款；**

**2.投标方案及最终报价是固定且是唯一的，且报价不得超过投标最高限价**

**3.开标一览表内容的关键、主要项目，投标人没有报价漏项，并按要求签署、盖章的；**

**4.投标有效期是否符合要求；**

**5.投标文件中是否无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进入后续评审，不合格的为无效投标，不进入后续评审。若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则该项目按废标处理。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

1.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2.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三）废标处理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3.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7.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账户转出。

（四）评标标准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计分评定。评标小组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从价格(四舍五入后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和技术、商务二方面进行比较与评价，其中价格和商务、技术评分的分值分别为：

|  |  |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价格** | **商务** | **技术** | **总分** |
| 分值 | 20 | 40 | 40 | 100 |

各评分项目的评分标准如下：

1.价格评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

2.技术、商务评分

（1）由评标小组对所有投标文件的技术、商务部分的响应进行审核和分析；

（2）评标专家独立进行文字评价和评分，填写“商务、技术部分响应评分表” 。

（3）将每一个评委的评分汇集后进行算术平均（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得出该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得分。

3.投标文件差异修正原则

投标文件出现差异时，修正原则及优先修正顺序如下：

（1）开标内容与投标文件对应内容不一致的，均以开标内容为准；

（2）开标一览表与分项明细表或其它相关报价表报价不一致的，均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3）开标一览表中各分项报价之和与投标总价不一致的，以投标单价修正总价；

（4）分项报价表中的单价与对应的合计价不相符的，以单价为准，修正对应的该项合计价；

（5）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6）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7）投标文件描述内容与原始材料引述内容不一致的，以原始材料内容为准；

（8）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9）对出现以上情况或因明显笔误而需修正任何内容时，均以评委会审定通过方为有效；

（10）对投标标的的关键、主要内容，投标人报价漏项的，作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处理；

（11）评标委员会认定为表述不清晰或无法确定的报价均不予修正。

4.投标文件的澄清

（1）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2）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评委均应当阅读供应商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整个澄清的过程不得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现象。

（4）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予以拒绝，不接受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5）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

评标小组按照以下表格进行打分：

**商 务 评 分 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单项**  **分值** | **评分范围** |
| 1 | 投标人荣誉 | 10 | 1.获得国家级优秀咨询成果奖的每个奖项得2分；  2.获得省级优秀咨询成果奖的每个奖项得1分。  本项最高10分。  奖项不重复得分，以上均需提供证书或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 2 | 投标人企业信誉 | 9 | 1.具有国家级行业协会颁发的工程咨询单位综合类资信甲级和工程咨询单位建筑类专业资信甲级证书得9分；具有国家级行业协会颁发的工程咨询单位综合类资信甲级，或者具有工程咨询单位建筑类专业资信甲级证书得6分；具有工程咨询单位建筑类专业资信乙级证书得3分。  其余不得分。本项最高9分。 |
| 6 | 2.获得工商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连续20年或以上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称号得6分；连续10年至19年得3分；连续1-9年得1分；其余不得分。  本项最高6分。 |
| 3 | 3.同时具备质量管理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个得1分。本项最高3分。 |
|  | 以上均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 3 | 本地化服务 | 4 | 供应商在汕头地区设有服务机构的得4分，其余不得分。  需提供服务地点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并盖公章。 |
| 4 | 类似项目业绩 | 8 | 近三年承担过类似的民用建筑项目可研编制工作，每个项目得1分。  本项最高8分。  注：业绩自2016年1月1日计起，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须提供合同关键页面复印件和成果关键页面，并加盖公章，同一项目不重复得分。 |
| 合 计 | | 40 |  |

**技 术 评 分 表**

| **序号** | **评审项目** | **单项**  **分值** | **评分范围** |
| --- | --- | --- | --- |
| 1 | 根据投标人的项目咨询服务方案 | 10 | 1．针对性比较强，表述的内容比较客观、具体，章节比较完整，售后服务方案比较具体，服务比较便利，得10分；  2.具一定的针对性，表述的内容基本客观、具体，章节基本完整，有售后服务方案，服务基本便利，得7分；  3．针对性一般，表述的内容客观但不够具体，章节基本完整，有售后服务方案但不够具体，服务不太便利，得3分；  4．咨询服务方案无针对性，内容不具体，章节不完整，得0分。 |
| 2 | 本项目的重点难点分析、合理化建议 | 10 | 根据响应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合理化建议及应对不定性因素的措施，横向对比：  1.充分理解项目的重点难点，分析比较客观、具体，提出的合理化建议比较客观，对不定性因素采取的措施比较完善且有较好的操作性，得10分。  2. 基本上能理解项目的重点难点，分析内容基本清楚，提出合理化建议一般，对不定性因素基本采取了措施也有一定的操作性，得7分  3.基本上能理解项目的重点难点，分析内容基本清楚但不够具体，基本上能提出合理化建议，对不定性因素基本采取了措施但操作性不强，得3分。  4.未能理解项目的重点难点，分析内容不到位也不够具体，未曾提出合理化建议或建议不可行，针对不定性因素未提出措施或措施无可操作性，得0分。 |
| 3 | 项目负责人评价 | 10 | 根据项目负责人的职称、资格情况：  1.具有FIDIC认证咨询工程师（FIDIC CERTIFIED CONSULTING  ENGINEER）资格，得4分；  2.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得3分；  3.具有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得3分。  本项最高得10分。需要提供身份证、职称、资格证书、开标截止之日前三个月连续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同时须提供身份证、职称证、FIDIC认证咨询工程师、资格证的原件核对,不提供原件不得分。 |
| 4 | 项目团队其它成员（项目负  责人除外）评价 | 10 | 项目团队其它成员资格：  1.具有高级职称或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每人得1分。  2.中级职称资格，每人得0.5分。  3.以上证书不重复得分。  本项最高得10分。需要提供职称和资格证书、开标截止之日前三个月连续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同时须提供职称证或资格证原件核对,不提供原件不得分。 |
| 合 计 | | 40 |  |

注：以上项目负责人及团队其它成员的身份证、职称证、FIDIC认证咨询工程师、资格证等证件。评标结束后，要求对拟中标单位提供的原件真伪进行核查，投标人必须提供真实的证明文件，如核实有伪造、涂改等情形之一的，将取消资格并报采购监管部门依法处理。

（五）计算综合总分

1.评委在评分表评分完毕并签名送交评标工作小组，由评标工作小组计算各投标的综合总得分（每部分得分计算以四舍五入的方式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综合评分相同的，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相同的，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小组抽签决定。

**三、定标和授标**

（一） 评标小组将综合总得分由高到低的排名顺序推荐第一名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二）由招投标中心负责整理《评标报告书》,全体评委审核《评标报告书》并签名确认。

（三）招投标中心将《评标报告书》报送招投标领导小组审批。

（四）中标结果将在汕头大学主页（网址：[http://www.stu.edu.cn](http://www.stu.edu.cn/undefined/)/）招标信息专栏进行公示。

（五）对公示结果无质疑投诉后，由招投标中心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落标人，招投标中心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

**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1**

**1.投 标 函**

汕头大学招投标中心：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汕头大学住宿书院（学生宿舍）第二期（甲）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等咨询服务项目（项目编号：STU-FWZB-2019-017）的招标文件，我方愿意参与投标。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据此我方申明如下：

1. 我方承诺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报价总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2.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3.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4. 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用户需求书》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5. 我方作为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招标人的投标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6. 我方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7. 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8. 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已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如有需要，可随时向招标人提供近三个月的相关缴费证明，以便核查。

（2）我方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制度，如有需要，可随时向招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便核查。

（3）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小组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

电 话： .

传 真： .

代表姓名： .职 务： .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本格式文件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附件2**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汕头大学招投标中心

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提示：请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粘贴在此处**

**附件3**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汕头大学招投标中心

（投标单位全称）法定代表人 （姓名）兹授权 （授权代表姓名）为授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招标编号 ）招标活动。

（授权代表姓名）以我单位的名义并代表我单位签署投标书和所有投标文件，全权处理招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其在该项目招投标活动中的一切行为对我单位具有法律约束力。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提示：请将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粘贴在此处，并加盖公章。**

说明：

法定代表人为投标人代表并亲自签署投标书的可不提交本表。

**附件：4**

**4.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汕头大学住宿书院（学生宿舍）第二期（甲）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等咨询服务项目

招标编号：STU-FWZB-2019-017

货币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投标分项内容 | 投标报价（元） |
| 1.项目建议书 | 大写： 小写：¥ |
| 2.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大写： 小写：¥ |
| 投标总价 | 大写： 小写：¥ |

注：1. 此表总报价是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金额总数，包括《用户需求书》要求的全部内容。

2. 总报价中必须应包含服务期限内的各项含人工、社保、管理、设备、工具、材料、利润、税金、工伤、其他意外造成的损失及其他相关服务等费用。

3. 投标最高限价：¥29.28万元（其中编制项目建议书最高限价为¥9.7万元，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最高限价为¥19.58万元）。

4. **温馨提示：**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

**5.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审查项目** | **要求** |  |  |  |
| 资格性审查 | 与投标邀请函的投标人资格要求一致。 |  |  |  |
| 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报价投标人，不需进行以下内容的审查。 | |  |  |  |
| 符合性审查 | 1. 对开标一览表内容的关键、主要项目，投标人没有报价漏项，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  |  |  |
| 2.投标有效期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90天。 |  |  |  |
| 3.没有其他未实质性响应文件要求的。 |  |  |  |
| 价格评审 | 4.投标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的。 |  |  |  |
| 结 论 | 是否通过 |  |  |  |

备注：1.本表与招标文件中相关评审条款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内容为准。

2.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3.“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响应。

4.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评标小组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评委签名： 日期：

**附件：6**

**8.商务评审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单项**  **分值** | **评分范围** | **证明文件（如有）** |
| 1 | 投标人荣誉 | 10 | 1.获得国家级优秀咨询成果奖的每个奖项得2分；  2.获得省级优秀咨询成果奖的每个奖项得1分。  本项最高10分。  奖项不重复得分，以上均需提供证书或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见投标文件（）页 |
| 4 | 投标人企业信誉 | 9 | 1.具有国家级行业协会颁发的工程咨询单位综合类资信甲级和工程咨询单位建筑类专业资信甲级证书得9分；具有国家级行业协会颁发的工程咨询单位综合类资信甲级，或者具有工程咨询单位建筑类专业资信甲级证书得6分；具有工程咨询单位建筑类专业资信乙级证书得3分。  其余不得分。本项最高9分。 | 见投标文件（）页 |
| 6 | 2.获得工商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连续20年或以上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称号得6分；连续10年至19年得3分；连续1-9年得1分；其余不得分。  本项最高6分。 | 见投标文件（）页 |
| 3 | 3.同时具备质量管理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个得1分。本项最高3分。 | 见投标文件（）页 |
|  | 以上均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
| 5 | 本地化服务 | 4 | 供应商在汕头地区设有服务机构的得4分，其余不得分。  需提供服务地点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并盖公章。 | 见投标文件（）页 |
| 6 | 类似项目业绩 | 8 | 近三年承担过类似的民用建筑项目可研编制工作，每个项目得1分。  本项最高8分。  注：业绩自2016年1月1日计起，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须提供合同关键页面复印件和成果关键页面，并加盖公章，同一项目不重复得分。 | 见投标文件（）页 |
| 合 计 | | 40 |  |  |

注：1、报投标单位应根据《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2、投标单位需要逐条填写，如有遗漏，将可能影响评委评分。

**附件：7**

**9.技术评审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单项**  **分值** | **评分范围** | **证明文件（如有）** |
| 1 | 根据投标人的项目咨询服务方案 | 10 | 1．针对性比较强，表述的内容比较客观、具体，章节比较完整，售后服务方案比较具体，服务比较便利，得10分；  2.具一定的针对性，表述的内容基本客观、具体，章节基本完整，有售后服务方案，服务基本便利，得7分；  3．针对性一般，表述的内容客观但不够具体，章节基本完整，有售后服务方案但不够具体，服务不太便利，得3分；  4．咨询服务方案无针对性，内容不具体，章节不完整，得0分。 | 见投标文件（）页 |
| 5 | 本项目的重点难点分析、合理化建议 | 10 | 根据响应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合理化建议及应对不定性因素的措施，横向对比：  1.充分理解项目的重点难点，分析比较客观、具体，提出的合理化建议比较客观，对不定性因素采取的措施比较完善且有较好的操作性，得10分。  2. 基本上能理解项目的重点难点，分析内容基本清楚，提出合理化建议一般，对不定性因素基本采取了措施也有一定的操作性，得7分  3.基本上能理解项目的重点难点，分析内容基本清楚但不够具体，基本上能提出合理化建议，对不定性因素基本采取了措施但操作性不强，得3分。  4.未能理解项目的重点难点，分析内容不到位也不够具体，未曾提出合理化建议或建议不可行，针对不定性因素未提出措施或措施无可操作性，得0分。 | 见投标文件（）页 |
| 6 | 项目负责人评价 | 10 | 根据项目负责人的职称、资格情况：  1.具有FIDIC认证咨询工程师（FIDIC CERTIFIED CONSULTING  ENGINEER）资格，得4分；  2.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得3分；  3.具有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得3分。  本项最高得10分。需要提供身份证、职称、资格证书、开标截止之日前三个月连续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同时须提供身份证、职称证、FIDIC认证咨询工程师、资格证的原件核对,不提供原件不得分。 | 见投标文件（）页 |
|  | 项目团队其它成员（项目负  责人除外）评价 | 10 | 项目团队其它成员资格：  1.具有高级职称或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每人得1分。  2.中级职称资格，每人得0.5分。  3.以上证书不重复得分。  本项最高得10分。需要提供职称和资格证书、开标截止之日前三个月连续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同时须提供职称证或资格证原件核对,不提供原件不得分 | 见投标文件（）页 |
| 合 计 | | 40 |  |  |

注：1、报投标单位应根据《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2、投标单位需要逐条填写，如有遗漏，将可能影响评委评分。

3、以上项目负责人及团队其它成员的身份证、职称证、FIDIC认证咨询工程师、资格证等证件。评标结束后，要求对拟中标单位提供的原件真伪进行核查，投标人必须提供真实的证明文件，如核实有伪造、涂改等情形之一的，将取消资格并报采购监管部门依法处理

**第六部分： 合同（样式）**

甲 方：汕头大学

乙 方：合同编号：

签约地点：汕头市金平区

签订日期：2019年X月X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甲方委托乙方就汕头大学住宿书院（学生宿舍）第二期（甲）建设工程提供工程咨询服务事宜，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书。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汕头大学住宿书院（学生宿舍）第二期（甲）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等咨询服务项目

2、项目地点：汕头大学校内

3、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4、估算投资：项目投资人民币约 亿元（以批复为准）。

**二、咨询服务的内容和要求**

甲方委托乙方编制汕头大学住宿书院（学生宿舍）第二期（甲）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乙方根据国家有关政策、法律、法规，本着科学、公正、可靠的原则，运用合理的技能，并按该项目所属行业国内现行建设项目项目建议书报告的编制内容和深度要求，为该项目编制项目建议书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乙方于合同生效后15个日向甲方交付项目建议书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稿。

甲方审阅确认初稿后返回乙方，乙方3日内乙方交付该项目盖章的项目建议书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正式稿） 8 套及电子版。项目建议书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在报甲方审批或主管部门审批过程中，若需要修改，由乙方负责免费修改。

**三、甲方职责**

1、甲方应负责提供项目所涉及的相关资料。

2、甲方应负责咨询服务所涉及的与甲方有关的外部关系的协调，为乙方履行职责提供外部条件。提供与其他组织相联系的渠道，以便乙方收集需要的信息。

**四、乙方职责**

乙方按现行技术规范及相关要求编制汕头大学住宿书院（学生宿舍）第二期（甲）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主要内容包括且不限于：

1、总论。

2、项目建设必要性及建设规模

3、场址介绍及建设条件。

4、项目建设方案。

5、环境影响评价。

6、组织机构及人员配备。

7、项目实施及进度计划。

8、招投标情况。

9、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

10、社会效益分析

11、结论与建议五、

**五、验收方法**

项目建议书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要达到本协议第二条所列要求，采用甲方验收方式。

**六、咨询费及支付方式**

1、本项目咨询费为：人民币 整（¥元），该咨询费为包干价，项目投资增加或减少本项目咨询费用不变。

2、支付方式：

（1）本协议书生效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给乙方30%的咨询费，计 万 仟佰 拾 元 角 分整（小写:¥ 元）；

（2）项目建议书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经通过甲方（含政府审核单位）审查提交成果终稿后7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给乙方50%的咨询费，计整（¥元）；

（3）项目建议书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正式稿提交、结算通过甲方审核部门审核通过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给乙方20%的咨询费，计元整（¥元）。

3、乙方收款前需出具发票。

4、付款形式，支票或银行汇款。汇款以乙方在本协议书中给出的银行账号为准。如乙方银行收款账户有变更需提前书面通知甲方。

**七、违约责任**

违反本协议的约定，违约方应当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甲方违约逾期付款，按协议结算价每日千分之一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完成工作，承担同等责任。乙方逾期完成达15天以上，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需退还已收全部款项，已提交的工作成果无偿归属于甲方。甲方违约逾期付款达15天以上，承担同等责任。

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的，视乙方工作的具体进度按工作量与总付费金额的相应的比例，按实际情况向乙方支付费用。

**八、争议的解决**

在本协议履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提交汕头市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败诉方承担所有费用。

**九、其他**

1、甲、乙双方互相提供的文件资料要严格保密，未经允许，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

转让；建议书的版权归甲方所有。

2、本协议一式八份，甲方执六份，乙方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共同遵守。

3、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全部条款执行完毕后自行失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汕头大学 乙方（公章）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广东汕头 中行汕大支行 开户银行：

账 号：6288 5776 0147 账 号：

签订日期：2019年 月 日